

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内蒙古自治区预防医学科学院）的科研项目试剂耗材采购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牛、羊、猪和犬种布鲁氏菌多重荧光定量PCR检测试剂盒/菌株磁珠冻存管/布鲁氏菌噬菌体 TB/布鲁氏菌“M”型阳性血清/布鲁氏菌噬菌体 BK2/布鲁氏菌“A”型阳性血清/布鲁氏菌“R”型阳性血清/人布鲁氏菌 IgA 抗体酶联免疫分析(ELISA)试剂盒/人布鲁氏菌 IgM 抗体酶联免疫分析(ELISA)试剂盒/人布鲁氏菌 IgG 抗体酶联免疫分析(ELISA)试剂盒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青岛中创汇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25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0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DNA/RNA 共提取试剂盒/高频物种 rRNA 大量去除试剂盒 Ribo-clean rRNA Depletion Kit Mega (Prevalent Species)/节肢动物/昆虫/寄生虫 rRNA 大量去除试剂盒 (Ribo-clean rRNA Depletion Kit Mega (A/I/P)) /超大容量独特双索引 DNA 接头套装/DNA 纯化分选磁珠/高洁净通用 DNA 文库构建试剂盒/高洁净双链 cDNA 合成模块/双链 DNA 荧光定量检测试剂盒/特级胎牛血清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南诺唯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1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塑料培养皿/细胞培养板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常德比克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1人，营业收入为7739.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423.0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miRcute miRNA 提取分离试剂盒 (DP501)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天根生化科技(北京)有限公司海淀分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2×Es Taq MasterMix , 属于 (工业) 行业 ; 制造商为 (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) , 从业人员 5 人, 营业收入为 70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47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6. DNA Maker 2000 , 属于 (工业) 行业 ; 制造商为 (生工生物工程(成都)有限公司) , 从业人员 57 人, 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49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7. Vero E6 细胞 , 属于 (工业) 行业 ; 制造商为 (上海保藏微生物有限公司) , 从业人员 9 人, 营业收入为 22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30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8. 1.5mL 低吸附离心管 , 属于 (工业) 行业 ; 制造商为 (赛宁(苏州)生物科技有限公司) , 从业人员 12 人, 营业收入为 126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145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9. 无菌操作台布 , 属于 (工业) 行业 ; 制造商为 (河南鸿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) , 从业人员 9 人, 营业收入为 86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025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10. 6xLoading Buffer (DNA 上样缓冲液) , 属于 (工业) 行业 ; 制造商为 (三亚索莱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) , 从业人员 14 人, 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20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11. DNA 提取试剂盒 (QIAamp DNA Mini Kit) /RNase-Free DNase 集
(50) , 属于 (工业) 行业 ; 制造商为 (凯杰企业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) , 从业人员 79 人, 营业收入为 754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9673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岛中创汇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.06.30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NMGCZCS-G-H-260387 第2包 2026-07-11 13:23:55

青岛中创汇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6-07-11 13:23:55